

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志聪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李志聪先生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原定解除质押日期	实际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李志聪	是	8,250,000	8,250,000	2020年1月16日	2020年1月2日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11%
合计	-	8,250,000	8,250,000	-	-	-	7.11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5,953,87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11,023,803 股的 37.28%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3,180,000 股，占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7.2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88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炳兴先生、陆杏珍女士及其子李志聪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9,808,1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38%；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 60,680,000 股，占合计所持股份的 37.9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51%。

（备注：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3日